

证券代码：832455

证券简称：传视影视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传视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10月2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10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欣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孙欣因有事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董事孔建华因有事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董事李小燕、陈庆已辞去董事，未出席本次董事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董事会人员数量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，提高决策的准确性、科学性，以确保董事会的工作

效率和科学决策，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拟对董事会人员数量进行调整，减少 2 名董事，董事会人员数量由原来的 9 名调整为 7 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苏州传视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，提高决策的准确性、科学性，以确保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，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拟对董事会人员数量进行调整。因此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拟对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苏州传视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”）涉及董事会人数设置的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《公司章程》第九十六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。	《公司章程》第九十六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。
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第三条 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。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，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	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第三条 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。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，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计划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:00 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苏州传视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苏州传视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22 日